附件1：

XX局

关于提请审查《XXXX》（送审稿）的函

保德县司法局：

《XXXXXX》（送审稿）已经XX政府主要负责人批示，

现提请你单位进行合法性审核。我单位承诺如下：

1. 在文件的起草过程中，严格执行各项规定，规范履行制发程序，全面落实文件管理主体责任；
2. 认真评估论证该文件的必要性、可行性和合理性，确保科学、合理、可操作；
3. 深入调查研究，听取利益相关方及相关部门等各方面意见；
4. 对相关文件进行梳理，与我单位起草或者实施的现行有效文件无抵触现象；

五、严格审核把关，坚持集体审议，该文件提请县政府之前，经本部门法制机构和部门法律顾问审核，并经本部门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；

六、加强文件实施后评估，根据实际需要，按照规定及时启动修改或者废止程序。

单位负责人：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XXXX年XX月XX日

XXXXXXX局（盖章）